

关于《平顶山市新华区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实施细则》的起草说明

新华区人民政府：

现将《平顶山市新华区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起草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编制背景和过程

2022年4月18日，市政府印发了《平顶山市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实施办法》（平政办〔2022〕14号）。为深入贯彻落实省、市“放管服”改革精神，进一步提升企业投资主体地位，提升政府审批服务效能，营造更好的营商环境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区发改委牵头起草了《实施细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多次开展现场调研，征求各成员单位意见，进行了修改完善，经区司法局合法性审查，形成了目前的送审稿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实施细则》分为适用范围、工作目标、主要事项、操作流程、完善承诺制改革配套制度和保障措施六部分。

（一）适用范围。明确了办法制定的依据、适用范围，以开发区等功能区为重点推行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

（二）工作目标。2022年10月底前全面建立政府主动靠前服务、企业信用承诺约束、部门协同事中事后监管的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管理的体系和机制，备案类一般性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前审批时间压减至40个工作日以内。

(三) 主要事项。(1) 政府统一服务事项对供地阶段原来由企业办理的 6 项事项,调整为政府提供统一服务。(2) 企业信用承诺事项,分为两类:一是在完成政府统一服务(区域评估)的基础上,企业作出书面承诺,政府有关部门完成审批的事项。二是企业作出书面承诺,政府有关部门完成审批的事项。(3) 保留审批事项:企业投资项目备案。

(四) 操作流程。对辖区内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,规范审批、公示、验收等环节,依托区政务服务大厅设立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办事服务窗口,做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事项的受理、办理等工作。

(五) 完善承诺制改革配套制度。(1) 统一平台办理。(2) 深化开发区承诺制改革。(3) 推行事项容缺办理。(4) 加强中介服务管理。(5)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机制。(6) 建立联合惩戒机制。(7) 统一收费制度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(1) 加强组织领导。(2) 制定细化政策。(3) 加强宣传指导。

四、建议

参照市政府文件,《实施细则》审议通过后,建议以区政府名义印发实施。

2022年5月24日

